

常州市教育局文件

常教德〔2017〕15号

关于做好2017年初中生 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辖市、区教育局（教育文体局、社会事业局），局属各初中校：

经研究决定，2017年我市继续开展初中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价对象

全市初中各年级学生。

二、评价依据

《常州市初中生综合素质评价细目表》（修订稿）、《常州市初中生综合素质评价标准》（一）、《常州市初中生综合素质评价标准》（二）。具体内容见附件1、2、3。

三、实施方法

(一) 2017 年初中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的原则、程序和操作方法仍按《常州市 2005 年初中毕业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指导意见》(常教发〔2005〕8 号文件)的要求进行。

(二) 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可利用评价软件完成,也可采取纸质方式完成。

四、实施时间

(一) 6 月 1 日前:各初中校完成毕业班学生的综合素质评价工作;

(二) 6 月 20 日前:各初中校完成其他年级学生的评价工作(结果不上报,数据保留至该学生毕业后一年)。

五、有关要求

(一) 加强领导,完善组织机构。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初中学校要高度重视初中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切实落实一把手负责制,在认真总结以往毕业生评价工作经验的基础上,调整充实学校评价领导小组人员,选聘好各年级、班级的评价小组成员,保证公示、审核、申诉、监督等制度贯彻落实到位,确保评价工作正常、有序进行。

(二) 加强宣传,规范评价程序。各校要通过座谈会、班会、家长会、告家长书等形式向师生、家长和社会宣传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的政策、方法和步骤,精心组织教师和学生评价的培训工作,让每位教师明确要求,掌握综合素质评价要素及标准,规范操作

程序，指导学生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开展自评和互评工作。

（三）加强管理，注重过程评价。各校要加强对评价工作指导和过程管理，充分调动学生在评价中的主体作用，发挥评价的激励作用。同时，各学校要重视对学生的过程性评价，不断完善学生成长记录袋制度，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学生的成长过程，为学年综合素质评价工作提供重要的依据。

附件：

1. 常州市初中生综合素质评价细目表（修订稿）
2. 常州市初中生综合素质评价标准（一）
3. 常州市初中生综合素质评价标准（二）



附件 1

常州市初中生综合素质评价细目表（修订稿）

维度	要素	具体表现	学生 自评	同伴 互评	教师 评价
道德 品质	尊敬师长	尊敬师长，礼貌待人，关心父母，正确对待师长的教育，主动与父母沟通。			
	诚实守信	真诚待人，信守诺言，有责任心，勇于纠正自己的错误，对同伴的错误能真诚地指出；不做损人利己的事，不说谎，不作弊。			
	勤劳俭朴	积极参加力所能及的劳动（包括自我服务、家务劳动、公益劳动），尊重他人劳动；生活节俭，不乱花钱。			
	勤奋进取	有明确的目标，并有实现目标的恒心和毅力；正确对待困难和挫折，有竞争意识和创新精神。			
公民 素养	热爱祖国	关心国家大事，自觉维护国家的荣誉和利益；升国旗、奏国歌时立正敬礼；热爱家乡，关心家乡的建设。			
	遵纪守法	自觉遵守法纪和《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修订）》，具有判断是非的能力，有正义感；能自觉抵制不良诱惑，不进入营业性网吧。			
	维护公德	自觉维护公共卫生和公共设施；关心他人和社会，乐于为他人和社会服务；有公共环保意识，积极参加环保行动。			
	团队精神	关爱集体，积极参加集体活动，珍视集体荣誉，维护集体利益；有较强的合作意识，善于与他人合作共事，主动与他人交流和分享。			
学科 学习	兴趣与态度	有学习的愿望与兴趣，及强烈的求知欲和好奇心，认真参加学习活动，态度端正，按时、认真、独立地完成各项学习任务。			
	方法与能力	有良好的学习习惯，能制定有效的学习计划和策略；能自主学习，善于反思和总结，不断提高学习水平。			
综合 实践 活动	研究性学习	具有强烈的探究学习愿望，积极参加研究性学习，完成组内分工任务，善于合作交流，形成研究成果。			
	社区服务	关心社区建设，参加社区服务，对他人有爱心，形成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义务感。			
	社会实践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认真完成实践任务，形成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实践能力和动手能力。			
	信息技术	掌握一定的信息技术知识与技能，能够运用信息技术获取并处理信息；能将信息技术运用于学科学习和研究性学习中。			
运动 与 健康	身心健康	身体健康，体能水平能够达到学校体育教学要求，无不良嗜好；讲究卫生习惯，保持乐观心情和进取精神，有一定的自我调控能力，体育活动表现自信。			
	运动技能	了解运动项目的基本知识和原理，掌握 2-3 项运动项目技术，在体育活动中具有一定的安全意识与能力。			
	运动参与	积极参加校内外各种体育活动，合理安排锻炼时间；正确处理好竞争与合作的关系，养成良好的体育道德风尚，具有较强的集体荣誉感和责任感。			
审美 与 表现	审美情趣	具有欣赏美的眼光和良好的观察习惯，善于从生活中发现美，又能以艺术的手段美化生活环境。			
	活动参与	喜欢上音乐、美术课，认真完成艺术课作业，珍爱艺术书籍和艺术作品，积极参加各级各类艺术社团和艺术实践活动。			
	艺术表现	具有较高的艺术素养和实践能力，善于运用艺术形式创造性地表达自己的情感和思想；掌握 1-2 项艺术方面（音乐、美术）的技能。			
评价总等第		各项评价结果			

附件 2

常州市初中生综合素质评价标准(一)

维度	要素	合格	不合格
道德品质	尊敬师长	尊敬师长, 礼貌待人, 正确对待师长的教育, 关心父母, 能与父母沟通。	经常有不尊敬师长的言行, 不听从师长的教育。
	诚实守信	言行一致, 不作弊, 能承担并纠正错误, 不做损人利己的事。	经常言行不一, 考试作弊。
	勤劳俭朴	参加力所能及的劳动(包括自我服务、家务劳动、公益劳动), 完成学校值日生工作, 勤俭节约, 不浪费, 尊重他人劳动。	不参加劳动或劳动时怕苦怕累, 有烫发染发等不良表现。
	勤奋进取	目标明确, 有恒心有毅力, 努力克服困难和挫折。	目标不明确, 做事不认真, 遇事知难而退。
公民素养	热爱祖国	关心国家大事, 维护国家的荣誉和利益; 升国旗、奏国歌时立正敬礼; 热爱家乡, 关心家乡的建设。	不关心国家和家乡的大事, 升国旗、奏国歌时经常不立正敬礼。
	遵纪守法	遵守法纪和《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修订)》, 具有判断是非的能力, 有正义感; 能抵制不良诱惑, 不进入营业性网吧, 不接触不健康的书籍和音像制品	法纪观念淡薄, 经常涉足未成年人不宜的活动和场所, 或经常接触不健康的书籍和音像制品。
	维护公德	能维护公共卫生和公共设施; 关心他人和社会, 乐于为他人和社会服务; 有公共环保意识, 参加环保行动。	有损坏公共设施和破坏公共卫生的行为, 知错不改, 为他人服务和环保意识淡漠。
	团队精神	关爱集体, 参加集体活动, 珍视集体荣誉, 维护集体利益; 有一定的合作意识, 能与他人合作共事, 能与他人交流和分享。	不参加集体活动, 多次发生有损于集体荣誉的行为; 协作精神差, 自由散漫。

注: 凡受到过校级记过及以上处分, 处分未被撤销的定为“不合格”。

附件 3

常州市初中生综合素质评价标准(二)

维度	要素	具体表现	A	B	C	D
学科学习	兴趣与态度	有学习的愿望与兴趣, 及强烈的求知欲和好奇心, 认真参加学习活动, 态度端正, 按时、认真、独立地完成各项学习任务。	有强烈的求知欲和好奇心, 学习兴趣浓厚, 积极参与学习活动, 作业质量较高。	学习态度端正, 自觉参加学习活动, 按时完成学习任务。	按时到校学习, 但学习缺乏热情, 偶有不做作业现象。	厌学, 学习态度不端正, 经常完不成学习任务。
	方法与能力	有良好的学习习惯, 能制定有效的学习计划和策略; 能自主学习, 善于反思和总结, 不断提高学习水平。	掌握科学的学习方法, 制订高效的学习计划和策略, 善于自我反思和总结, 学习能力强。	学习有计划有总结, 能用自己的方法解决学习上的问题, 尽力改善学习方法, 提高学习水平。	缺乏科学的学习方法, 不善于总结反思, 学习水平一般。	学习上无计划无方法, 学习水平较低。
综合实践活动	研究性学习	具有强烈的探究学习愿望, 积极参加研究性学习, 完成组内分工任务, 善于合作交流, 形成研究成果。	积极参加研究性学习活动, 并负责研究小组的主要工作或出色地完成自己分担的活动任务, 研究活动中有自己鲜明、独特的研究思路 and 观点, 研究报告、调查报告或研究总结优秀。	积极参加研究性学习活动, 较好地完成自己分担的活动任务, 能够和他人进行交流与合作, 研究活动中有自己的研究思路 and 观点, 研究报告、调查报告或研究总结良好。	参加研究性学习活动, 基本能够完成自己分担的活动任务, 有研究报告、调查报告或研究总结。	经常不参加研究性学习活动, 不能完成自己分担的活动任务, 没有研究报告、调查报告或研究总结。
	社区服务	关心社区建设, 参加社区服务, 对他人有爱心, 形成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义务感。	关心社区建设与发展, 积极参加社区服务, 有活动过程记载, 社区评价、认可度高; 对他人富有爱心, 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每学期都能参加社区服务 2 次以上。	了解社区建设与发展, 参加社区服务, 有活动过程记载, 社区评价较好, 有一定的爱心和社会责任感。每学年参加社区服务 2—3 次。	基本了解社区情况, 有参加社区活动或社区服务的记录。	不参加社区服务, 对他人缺乏爱心, 缺乏基本的社会责任感。
	社会实践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 认真完成实践任务, 形成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实践能力和动手能力。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 活动认真、负责, 有详实的活动计划和过程记载, 具有强烈的社会适应能力和实践能力。每学期参加社会实践 2 次以上。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 活动认真负责, 有比较详实的活动计划和过程记载。每学年参加社会实践 2—3 次。	能参加社会实践活动, 有活动计划和过程记载。	对社会实践活动不感兴趣, 不能完成规定的社会实践任务, 没有活动计划和过程记载。

	信息技术	掌握一定的信息技术知识与技能，能够运用信息技术获取并处理信息；能将信息技术运用于学科学习和研究性学习中。	了解信息技术与现代社会生活的关系，认真完成信息技术课时，有较强的运用信息技术获取并处理信息的能力，能够将信息技术熟练地运用于学科学习或研究性学习中。	认识信息技术与现代社会生活的关系，完成信息技术课时，能够将信息技术运用于学科学习或研究性学习中	基本完成信息技术课时，初步具备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并在学科学习或研究性学习有所运用。	没有学习与掌握信息技术的兴趣和愿望，学习课时不满，缺乏基本的信息技术的应用能力。
运动与健康	身心健康	身体健康，体能水平能够达到学校体育教学要求，无不良嗜好；讲究卫生习惯，保持乐观心情和进取精神，有一定的自我调控能力，体育活动表现自信。	身体健康状况良好，较好地适应体育教学的要求；具有科学的卫生习惯，无不良嗜好；具有努力进取的体育精神，乐观、开朗、自信，具有较强的自我调控能力。	身体健康状况良好，能够适应体育教学的要求；具有良好的卫生习惯，无不良嗜好；有一定的调控情绪的能力和乐观进取的表现。	身体健康状况一般，基本适应体育教学的要求，无不良卫生习惯和嗜好，基本具有调控情绪的能力。	身体健康状况较差，不能适应体育教学的要求，卫生习惯较差，没有调控情绪的能力，对参与体育活动不自信。
	运动技能	了解运动项目的基本知识和原理，掌握 2—3 项运动项目技术，在体育活动中具有一定的安全意识与能力。	了解一些运动项目的基本知识和原理，熟练掌握 2 项及以上运动项目技术，在体育活动中具有较强的安全意识与能力。	知道一些运动项目的基本知识和原理，掌握 1—2 项运动项目技术，在体育活动中有相应的安全意识与能力。	对运动项目的基本知识和原理有所了解，基本掌握一项运动项目技术，在体育活动中具有基本的安全意识与能力。	对运动项目的基本知识和原理知之甚少，没有掌握运动项目技术，不具备安全地进行体育活动的基本意识与能力；
	运动参与	积极参加校内外各种体育活动，合理安排锻炼时间；正确处理好竞争与合作的关系，养成良好的体育道德风尚，具有较强的集体荣誉感和责任感。	积极参加校内外各种体育活动，利用各种条件进行体育锻炼；有正确的竞争意识和合作精神，养成良好的体育道德风尚，有较强的集体荣誉感和责任感。在校内外体育比赛中获奖。	自觉参加学校各种体育活动，能够合理安排体育锻炼时间，具有一定的竞争和合作精神，体育比赛中表现出良好的体育道德风尚和较好成绩。	参加学校体育课和课外体育活动，能进行一些体育锻炼，尚能与人合作。	不参加体育锻炼，体育课不认真完成学习任务，体育活动中缺乏合作精神。
审美与表现	审美情趣	具有欣赏美的眼光和良好的观察习惯，善于从生活中发现美，又能以艺术的手段美化生活环境。	具有较高的审美品位、艺术素养和艺术感受能力，善于发现美、欣赏美和珍惜美。	具有较好的审美意识和正确的爱美观念，能以一些艺术的手段美化生活环境。	具有基本的审美意识和正确的爱美观念。	缺乏基本的审美眼光和良好的观察习惯，不善于美化生活与环境。
	活动参与	喜欢上音乐、美术课，认真完成艺术课作业，珍爱艺术书籍和艺术作品，积极参加各级各类艺术社团和艺术实践活动。	积极参加音乐、美术学科学习，积极参与班级及校级的艺术社团和艺术实践活动。	认真上音乐、美术课，认真参加班级的艺术活动，能认真完成艺术课作业。	按时上音乐、美术课，在老师带领下能完成艺术课作业及一些艺术活动。	对音乐、美术课不感兴趣，经常不完成艺术课作业，不常参加艺术实践活动。
	艺术表现能力	具有较高的艺术素养和实践能力，善于运用艺术形式创造性地表达自己的情感和思想；掌握 1-2 项艺术方面（音乐、美术）的技能。	获校级及以上艺术活动（艺术节、合唱节、文艺演出等）奖励，掌握 2 项艺术方面的技能。	有良好的参加校级及以上艺术表现性活动的记录。掌握 1 项艺术方面的技能。	有艺术课及艺术表现性活动测评成绩的合格记录。	有部分艺术课测评的不合格记录。